

政制事務委員會

跟進行動一覽表

(截至2011年2月17日的情況)

事項	會議日期	所須採取的跟進行動	政府當局的回應
1. 保障私隱	2007年2月9日 (民政事務委員會)	民政事務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盡快就如何跟進法律改革委員會(下稱"法改會")各份私隱事宜報告書提交工作計劃。	政府當局正在跟進法改會的《纏擾行為研究報告書》；一俟定出未來路向，便會向事務委員會匯報。
	2010年12月20日	政制事務委員會要求個人資料私隱專員公署(下稱"私隱專員公署")就下述個案提供資料：澳洲私隱專員向受屈的資料當事人判給補償，以彌補因違反私隱法例而引致的損害。 政制事務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提供資料，說明私隱專員公署與警方之間就有關違反私隱法例的個案進行刑事調查及檢控方面的合作情況。	有待回覆。
2. 立法會補選	2010年2月10日	政制事務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研究，海外地區在限制議員於辭職後隨即參加補選方面的做法。	有待回覆。

事項	會議日期	所須採取的跟進行動	政府當局的回應
3. 少數族裔人士支援服務中心	2010年4月19日	政制事務委員會要求平等機會委員會在完成調查有關投訴後告知事務委員會，銀行就少數族裔人士開立銀行戶口發出的內部指引是否符合《種族歧視條例》的規定。	當局作出的回覆已於2011年1月21日隨立法會 CB(2)881/10-11(01)號文件發出。
4. 為露宿者提供的服務	2010年12月20日	政制事務委員會要求政府當局提供文件，說明社會福利署為照顧露宿者的住屋需要而採取的措施。	有待回覆。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2
2011年2月17日